

证券代码：832397 证券简称：恒神股份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 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 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严谨、负责的态度及独立判断的原则，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拟签订购售电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议《关于拟签订购售电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我们认为：

公司拟与陕煤电力河南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签订2026年度购售电合同，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发生的，该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平、公开和公正原则，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我们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邱夷平、秦辉、高芳

2025年12月10日